

中国兽医协会

协（继）字〔2024〕283号

中国兽医协会关于印发《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评价指南（2024版）》的通知

各分支机构、全体会员：

2024年6月21日，中国兽医协会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正式成立。为规范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评价工作，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制定了《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评价指南（2024版）》，现予以发布。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申报以及专科培养项目学员申报工作启动，望广大会员积极参与。

附件：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评价指南（2024版）

(此页无正文)



抄送：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全体委员

附件

中国兽医协会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 评价指南

目录

目录	1
引 言	1
第一部分 简介	3
1 介绍	3
2 术语	3
第二部分 专科培养项目	5
3 培养模式	5
4 培养内容	5
第三部分 专科培养机构	6
5 申请要求	6
6 申请方式	6
7 管理（机构续签）	7
8 培养机构（培养项目）名单查询	7
第四部分 人员	8
9 申请要求	8
10 申请方式	8
11 培养方案	8
12 评估	8
13 考核答辩	8
14 专科医师管理	9
附录 1 实验动物专科知识和能力要求	12
附录 2 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名单	16
附录 3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名单	17

附件 1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申请表	18
附件 2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现场评审打分表	21
附件 3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续签申请表	22
附件 4 实验动物专科项目学员申请表	25
附件 5 实验动物专科考核答辩申请表	27
附件 6 XXXX 年度实验动物专科医师执业报告	29

引 言

实验动物是现代生命科学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生物医学科研的基础和重要支撑条件。实验动物兽医对保证实验动物的健康、福利等至关重要。

实验动物专科人才培养、训练、考核和评定是专科建设的核心。美国实验动物医学学会(ACLAM)成立于1957年，是美国兽医医学协会(AVMA)认可的专业委员会，是兽医医学专业认可的实验动物医学认证机构。ACLAM对实验动物兽医已具有成熟的培养方案及考核体系，需要经过至少2年的临床培训并通过严格考试以获得ACLAM的实验动物兽医专科医师认证。

随着我国实验动物行业的蓬勃发展，实验动物的数量与日俱增，对实验动物兽医的专业技能要求越来越高，经过走访调研，实验动物兽医的专业人才数量不足，专业技能与生命科学发展不相匹配，且缺乏实验动物相关的系统性理论学习、实践培训、评定标准和考核体系。为满足行业对实验动物兽医的需求，成立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并培养专科人才，对实验动物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目前我们已具备成立和发展实验动物专科体系的基础。我国部分高等农业院校已专门开设实验动物相关课程。实验动物兽医协会每年定期举办实验动物相关研讨会，为专科发展提供了大量的教育资源。同时，实验动物设施是实验动物兽医培养的平台和载体，实验动物兽医分会会员分布在各大高校、研究所、企业，各种实验动物设施为专科的发展提供了硬件资源。

实验动物兽医与从事动物诊疗的兽医有很大不同，主要有以下几点：

其一，在实际工作中，实验动物兽医的工作是交叉性学科，涉及到动物福利、动物健康、生物安全与职业健康安全、设施设备管理、政策法规等多学科内容。

其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执业兽医和乡村兽医管理办法》《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管理办法》等规定，国家实行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制度，从事动物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和开具处方、填写诊断书、出具动物诊疗有关证明文件等活动，需取得执业兽医资格证书，并进行注册。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实验动物管理条例》等实验动物相关法规以及标准，均未要求实验动物兽医需取得国家执业兽医资格证书，即使取得国家执业兽医资格证书，也无法进行注册；并且实验动物兽医仅从事单位内部实验动物福利、健康等相关工作，不对外进行动物诊疗，不开具处方。

其三，部分国内已开设实验动物相关课程的院校，将其纳入动物科学专业。根据全国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兽医全科类报考专业目录，动物科学专业不能报考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经过综合考量，本专科未将取得国家执业兽医资格证书作为参与专科培养项目的硬性条件。

在学习和借鉴美国专科建设工作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兽医行业发展和人才培养现状，中国兽医协会实验动物兽医分会积极探索实验动物专科建设。2023年8月，依据《中国兽医协会兽医专科体系建设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实验动物兽医分会与北京维通利华实验动物技

术有限公司等 5 家单位，联合有关专家发起了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筹建申请，经 2024 年 6 月 12 日中国兽医协会专科建设委员会审核、实地调研和讨论研究后，同意筹建。2024 年 6 月 21 日，经中国兽医协会专科建设委员会第八次会议讨论研究后表决通过，准予成立。

为规范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的评价工作，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制定了《中国兽医协会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评价指南（2024 版）》（以下简称指南）。本指南是相关机构申请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进行专科人才培养以及执业兽医师申请参加专科培养项目和专科医师评定的指导性文件，本指南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的评估、分析、论证不断进行优化，以提高实施效能，促进本专科建设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本指南和相关附录、附表均可在中国兽医协会官方网站（www.cvma.org.cn）“兽医专科”栏目查看并下载。

第一部分 简介

1 介绍

随着我国实验动物行业的快速发展，对实验动物兽医的需求越来越大，在全科基础上推进专科发展成为必然趋势。专科化有利于提高兽医技术水准、提供更精准的医疗服务，同时也将提高动物健康和福利水平、促进构建人与动物更和谐的关系。为规范引领兽医专科体系建设工作，促进兽医专科发展，培养专科人才，中国兽医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于 2021 年成立了兽医专科建设委员会，并于 2024 年启动了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的筹建工作。

实验动物专科是通过理论与实践培训、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系统学习实验动物相关知识，实践培训考核动物健康、动物福利等技能，满足实验动物兽医的要求。

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以培养出符合国内实验动物临床需要的、经过系统性学习的优秀实验动物专科人才为目标，以推进实验动物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和标准化为使命，依托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专科医师的评价标准，批准并监管培养机构按培养方案开展专科医师培养和训练项目，并对完成培养项目的人员进行考核、评定和管理。

本指南包括实验动物专科培养项目、培养机构、人员的要求等内容。

2 术语

专科委员会：在协会专科建设委员会指导下，按照《中国兽医协会兽医专科体系建设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由实验动物专科领域内技术专家联合发起并组建，负责制定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的评价标准、专科医师培养与评定指南，并组织开展专科医师考核评定等工作的专科组织。

专科培养机构：协会认可并监管的、可开展专科培养项目的高校、研究所等机构。也可由一家或两家机构联合完成专科培养项目。

专科培养项目：专科培养机构提交的、经专科委员会审核通过的项目学员培养方案。项目内学员的大部分临床训练是在专科培养机构完成的，少部分内容可以通过远程指导在机构外完成。

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具有良好道德品质，完成专科培养项目并通过实验动物专科医师考核评定后，获得专科委员会颁发的专科医师证书的持证兽医。

项目学员：参加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培养项目的个人。

监管专科医师：经过协会评定的实验动物专科医师，每年从事实验动物兽医相关工作时间不少于 200 天，即每周 4 天。1 名监管专科医师可带教 1~3 名项目学员。每半年协助项目主管对项目学员进行一次评估。

项目主管：专科培养机构中实验动物专科培养项目负责人，承担培养机构与专科委员会之间的联系工作，审查并填写培养项目中所有必要的表格。应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教

育经历。项目主管需参与其所在培养机构的培养内容中，同时每半年组织监管专科医师对项目学员进行一次评估。

第二部分 专科培养项目

3 培养模式

专科培养采取理论学习与设施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项目的总培养时间为24个月,项目学员应在培养机构内完成至少6个月的实践学习,可连续或分阶段完成,每个阶段连续时间不少于30天。理论课程由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根据工作安排统一组织,项目学员可进行线下或远程学习;实践培训在培养机构内进行。

4 培养内容

4.1 培养任务

专科培养项目旨在使有志成为实验动物专科医师的学员获得充足的知识和技能,为进一步推动专科发展储备人才。

培养内容主要为实验动物相关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根据学员实际需求选择培训重点。

培养项目应包含全面、系统的理论知识学习及实践训练,主要形式包括:

4.1.1 理论学习:在培养项目周期内,积极学习实验动物相关知识,应包含实验动物解剖学、生理学(侧重正常生理指标、代谢特点、诱发疾病的病例生理学等)、微生物学、寄生虫学、动物传染病预防与控制、遗传学、外科学、营养学、动物福利、兽医公共卫生、动物实验方法学、实验动物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等内容。

4.1.2 实践培训:

- 实践操作:在培养项目周期内参与相关实践操作,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动物健康、质量检测、福利、资源、设施管理、实验动物相关法规及标准、实验动物相关体系文件制定等等,进行总结整理,形成个人实践报告。
- 专题讨论:培养机构组织开展专科讨论,含理论知识梳理、文献分享、实践心得等内容,项目学员累计参与学习次数不少于12次,累计主讲次数不少于4次。

4.1.3 行业活动:在培训周期内,参加至少4次省级以上行业协会/学会等组织的会议,其中至少1次为实验动物专科相关会议。

4.2 能力要求

学员应掌握的能力详见附录1实验动物专科知识和能力要求。

第三部分 专科培养机构

5 申请要求

5.1 协会会员单位

5.2 带教资源

每个专科培养机构应至少有 1 名实验动物专科医师（专科医师名单见附录 2），每人最多带教 3 名项目学员。

5.3 设施和动物要求

5.3.1 资质要求：具有实验动物设施，取得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或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有相应资质。

5.3.2 人员要求：设施各岗位人员职责清晰，定期进行培训和能力评价，并记录。

5.3.3 培训机构须有一定的实验动物设施规模，小动物设施（饲养大鼠、小鼠）笼位数 ≥ 1 万笼或大动物设施（饲养非人灵长类动物、兔、犬等）笼位数 ≥ 300 笼，以供学员学习和实践。

5.5 教育资源

5.5.1 学习资料

培养机构具有实验动物相关管理规定，各项操作规程，案例资源等可供培训学员查阅、学习。

5.5.2 书籍与文献

培养机构具有专科图书或数字化资源，可供项目学员查阅最新国际实验动物兽医学期刊与图书。

5.5.3 定期的专题讨论

培养机构定期组织实验动物专科项目学员及项目工作人员（包括其他专科）进行知识和经验交流，项目培养周期内不少于 12 次。

注：参与专题讨论，需要汇报参与的时间、地点、讨论主题、时长，并由项目工作人员签字确定。

5.6 机构内培养方案

培养机构需根据学员培养周期及是否包含远程培养，出具以半年为单位的培养方案，培养方案需包括第二部分第 4 章中所有培养内容。

5.7 机构内评估方案

培养机构制定以半年为单位的，与其培养方案相对应的评估办法。以供最终考核参考。

6 申请方式

6.1 提交材料

项目申请机构应在每年 3 月提交《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申请表》（见附件 1）。

6.2 现场评审

现场评审的目的是确保项目符合协会规定的所有要求，包括师资、教育环境、设施和培训内容。

协会专科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在收到申请表的 2 周内与申请项目的项目主管进行联系，经专科委员会初审后，组织专家对符合条件的机构依照《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现场评审打分表》（见附件 2）进行现场资质评审。

6.3 费用

培养机构评审费用以及现场评审所需交通、食宿等，由申请机构支付。

7 管理（机构续签）

所有培养项目的审查期限为 4 年，项目主管需要在项目到期前 6 个月向协会提交《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续签申请表》（见附件 3）进行续签申请。

8 培养机构（培养项目）名单查询

详见附录 3 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名单，附项目主管联系方式。

注：附录 2 和附录 3 根据评定情况更新，最新名录可在中国兽医协会官网查询。

第四部分 人员

9 申请要求

参与专科培养项目的人员应满足以下要求：

- 专业为兽医学、动物医学或实验动物学等相关专业，具有本科或本科以上学历；
- 本科毕业从事实验动物兽医工作 5 年及以上；或硕士毕业从事实验动物兽医工作 3 年及以上；或博士毕业从事实验动物兽医工作 2 年及以上。

10 申请方式

申请人员填写《实验动物专科项目学员申请表》（见附件 4），准备相关证明材料，于每年 7 月前提交至专科培养机构。培养机构项目负责人组织评审考核。评审结果上报专科委员会备案。

11 培养方案

项目学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照专科培养机构制定的培养方案完成相应学习，培养内容详见第二部分。

12 评估

培养周期内，项目主管应依照既定的评估计划定期对项目学员进行评估，形成书面总结并上交专科委员会。

13 考核答辩

13.1 考核答辩资格

13.1.1 资格要求

- 完成协会批准的实验动物专科培养项目的学员。
- 已经通过机构内 4 次及以上的半年评估，并且年度评价中没有出现“不合格”。

13.1.2 资格审查

完成规定实验动物专科培养项目的学员，由其培养机构负责资质初审，初审合格后方可获得实验动物专科考核答辩的报考资格。

13.1.3 资格有效期

完成专科项目培养后 3 年内。

13.2 报名方式

获得答辩资格的学员需向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提交《实验动物专科考核答辩申请表》（见附件 5）及下述材料，由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并确定考核人员名

单。学员需提交的材料包括：

- 《实验动物专科考核答辩申请表》
- 所有半年评估及年度评价的书面报告
- 理论学习成绩单和实践培训评估表
- 个人实践报告
- 推荐信，由培养机构的项目主管撰写

13.3 考核答辩内容

- 培养期间内学习、工作总结及心得；
- 理论答辩：由考核专家进行现场提问，知识范围为理论学习相关知识；
- 实操考核：以专科委员会发布的《实验动物专科知识和能力要求》（见附录 1）为准。

13.4 考核答辩组织

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根据当年考核人员情况，组织现场答辩。

13.5 名单公布与证书颁发

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将于答辩结束后 30 天内将答辩结果和相关材料提交至专科建设委员会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协会公布名单并颁发证书，相关材料进行备案。

13.6 实验动物专科医师考核答辩有关事项将定期在协会官网发布

14 专科医师管理

14.1 专科医师评定

成功通过实验动物专科培养项目考核的个人，即可被协会授予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头衔。

14.2 执业状态

14.2.1 执业专科医师的义务

- 执业专科医师需积极参与新学员培养工作。
- 执业专科医师需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实验动物相关会议，每年至少参加 1 次。
- 执业专科医师需每年 7 月 1 日前，向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提交过去 1 年内《XXXX 年度实验动物专科医师执业报告》（见附件 6）。

14.2.2 执业专科医师的权利

- 执业专科医师可以在评定状态期间以“中国兽医协会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头衔参加实验动物行业相关活动。
- 执业专科医师可以作为实验动物专科培养项目的项目主管或监管专科医师。

14.3 非执业状态

取得专科医师头衔，未按时履行第 14.2.1 中执业状态期中的一项或多项义务，视为非执业状态。

非执业状态专科医师不再拥有 14.2.2 中任一条权利。

14.4 执业医师再评定

对于已处于非执业状态的医师，如需再评定其执业专科医师状态，需在每年 7 月 1 日前提交《XXXX 年度实验动物专科医师执业报告》，以提供其至少一年内执业状态证明，其中需证明平均每周至少 2 天专职从事实验动物医师工作。

14.5 暂停执业状态

对于退休或身体原因需暂停执业的专科医师,需向实验动物专科委员会提交相关材料并报备。

如暂停执业专科医师为所在机构专科培养项目的监管专科医师,则需同时提交所属机构专科培养项目中接管该医师所负责培养人员的另一位监管医师的信息及同意接管证明。

暂停执业专科医师无需履行 14. 2. 1 中所包含义务,也不再拥有 14. 2. 2 中所含权利。

暂停执业医师如需再评定为执业医师,可参考 14. 4 中内容。

附录

- 附录 1 实验动物专科知识和能力要求
- 附录 2 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名单
- 附录 3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名单

附件

- 附件 1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申请表
- 附件 2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现场评审打分表
- 附件 3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续签申请表
- 附件 4 实验动物专科项目学员申请表
- 附件 5 实验动物专科考核答辩申请表
- 附件 6 XXXX 年度实验动物专科医师执业报告

附录 1

实验动物专科知识和能力要求

专题	内容	知识点	操作要求
实验动物健康	实验动物日常健康管理	1、新引入实验动物的健康检查及隔离检疫； 2、哨兵动物的设置原则及要求	1、动物精神状态、营养状况检查； 2、动物姿势和体态检查； 3、动物采食和饮水状态检查； 4、动物被毛和皮肤检查； 5、动物粪便及尿液性状检查； 6、粪便样本采集及寄生虫检测； 7、制定实验动物监测方案，自检及第三方检测； 8、合理设置哨兵动物
	实验动物疾病预防与控制	1、实验动物微生物和寄生虫控制分级； 2、实验动物常见疾病的症状； 3、实验动物疾病诊断、预防、治疗； 4、实验动物疾病爆发的处理； 5、患病动物的隔离及检疫； 6、实验动物常见病原微生物的特性、危害及控制措施	1、PCR、ELISA 检测病原体； 2、制定疾病预防与控制方案； 3、根据实验动物临床症状做出初步诊断，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疫情扩散或导致严重后果
	外伤处理	1、开放性伤口管理的基本原则和步骤； 2、各种缝合材料的特性和适用范围	1、掌握开放性伤口冲洗、清创、引流和闭合； 2、掌握各种缝合方式及应用；掌握徒手及器械打结的方法及应用
	兽医护理	1、对动物提供相应护理，如动物的诊疗、治疗、处理等 2、实验动物常见异常表现及剖检症状、治疗案例介绍	1、掌握常见实验动物属性、生理、繁殖、解剖结构等特性； 2、掌握常见典型案例的处理方案
实验动物福利	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	1、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机构及职责 2、审查原则 3、审查内容 4、审查程序 5、审查规则 6、监督管理 6、档案管理	可以对提交的实验动物福利伦理进行审查，对违反动物福利行为进行及时指出，并给出解决方案
	运输	1、实验动物运输的基本要求； 2、运输笼具的选择； 3、实验动物装运密度要求； 4、运输途中实验动物的照料和管理；	掌握实验动物运输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并根据实验动物的种类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制定运输方案

		5、到达目的地后实验动物的验收及照料	
饲养		1、饲养方式的选择； 2、饲养笼具的要求； 3、实验动物配合饲料通用质量标准； 4、食槽的要求； 5、饮用水与饮水装置的要求； 6、饮水和饮水的限制要求； 7、垫料的要求； 8、卫生措施； 9、饲养管理； 10、环境丰荣技术	1、根据实验动物的习性、繁育、使用等情况确定合适的饲养方式； 2、根据实验动物的种类选择合适的饲养笼具、饲料、垫料、食槽，并制定合适的环境丰荣措施； 3、制定实验动物饮用水检测计划； 4、对饮食、饮水限制的实验提出指导性建议，并进行监管； 5、根据实验动物具体情况制定垫料更换频率
安乐死		1、安乐死基本原则； 2、实验动物需要安乐死的情形； 3、常用动物安乐死方法	1、二氧化碳安乐死； 2、吸入性麻醉剂安乐死； 3、注射药物安乐死； 4、颈椎脱臼； 5、断头法； 6、实验动物死亡的确认
人道终点		1、人道终点的确定原则； 2、人道终点的评估； 3、疼痛等级及分类； 4、不同实验动物疼痛/痛苦/不适的特殊表现	根据实验动物疼痛临床表现合理确定人道终点时机
保定		1、保定原则； 2、常用实验动物保定方法	1、啮齿类动物、兔徒手保定、器械保定； 2、犬徒手保定、口套保定法； 3、猪侧卧保定、仰卧保定法； 4、非人灵长类动物徒手保定、固定椅保定、化学保定
麻醉	局部麻醉	1、局部麻醉的概念，分类； 2、常用局部麻醉药的药理作用和使用； 3、局部麻醉使用情形	1、表面麻醉 2、浸润麻醉 3、传导麻醉
	全身麻醉	1、全身麻醉的概念和分类； 2、麻醉风险评估方法； 3、麻醉前评估； 4、麻醉前用药的种类和选择原则； 5、常用注射麻醉药的特性和使用方法； 6、常用实验动物麻醉剂的使用	1、根据实验动物物种及手术，选择合适的麻醉方式及药物； 2、麻醉机、呼吸机、监护仪的使用； 3、肌肉麻醉； 4、吸入麻醉； 5、静脉麻醉； 6、麻醉抢救

		及剂量; 7、常用吸入麻醉药的特点和使用; 8、麻醉监护与麻醉意外抢救 9、全身麻醉的使用情形	
	镇痛	1、镇痛方案制定; 2、药物镇痛方式; 3、非药物镇痛方式; 4、常用实验动物镇痛剂的使用及剂量	根据实验动物物种及手术, 选择合适的镇痛方式及药物
	镇静	常用实验动物镇静剂的使用及剂量	根据实验动物物种及手术, 选择合适的镇静方式及药物
	身份标识	常用实验动物的身份标识方法	1、染色法 2、耳孔法 3、剪趾编号法 4、烙印法 5、挂牌法 6、电子芯片法 7、纹身法
	采血	常用实验动物的采血部位及最大采血量	1、静脉穿刺采血 2、眼窝血管穿刺采血 3、心脏穿刺采血 4、动脉穿刺采血 5、断尾和尾静脉采血 6、植入套管重复采血 7、放血
	给药技术	常用实验动物的给药途径及给药体积	1、皮肤给药 2、肠道给药 3、尾静脉给药 4、耳缘静脉给药 5、腹腔注射 6、皮下注射 7、皮内注射 8、肌肉注射 9、脑内注射
	手术及术后护理	1、手术感染的途径; 2、无菌术概念及基本原理(手术器械、物品灭菌与消毒; 手术人员的消毒, 手术场所的消毒方法与原则); 3、术中无菌原则	1、术前准备 2、手术器械及物品消毒 3、外科操作 4、术中监护 5、术后观察和护理

实验动物资源	遗传质量控制	1、实验动物的遗传分类及命名； 2、近交系、封闭群动物的遗传质量监测	根据实验动物种类制定遗传质量控制方案
	实验动物繁育	1、近交系、封闭群、杂交群、免疫缺陷实验动物的繁育方法； 2、妊娠期、离乳期、雌雄配比、发情周期鉴定、基因编辑动物配繁原则等	根据实验动物种类采用合适的繁育方法
实验动物设施管理	1、实验动物环境分类； 2、环境指标； 3、设施消毒方式及消毒药的选择； 4、废弃物处理； 5、环境检测及运行维护		1、温度和相对湿度检测； 2、氨浓度； 3、噪声； 4、沉降菌检测； 5、高效过滤器检漏； 6、工作照度和动物照度； 7、静压差； 8、紫外线照度测量； 9、消毒效果检测； 10、制定设施环境检测方案； 11、监控实验动物设施环境指标，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提出解决方案
实验动物相关法规和标准	熟悉并掌握国内、国外实验动物相关法规及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		1、实验动物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法规 2、生物安全等相关法规 3、实验动物寄生虫检测方法标准 4、实验动物微生物检测方法标准 5、实验动物遗传相关标准 6、实验动物饲料相关标准 7、实验动物环境及设施相关标准 8、实验动物管理类相关标准
实验动物相关体系文件制定	了解实验动物相关规定，制定适合本单位内部实验动物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		1、实验动物管理相关办法 2、实验动物福利伦理管理相关办法 3、实验动物质量管理相关办法 4、实验动物相关操作规程 5、实验动物相关应急预案等

附录 2

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名单

李文龙 北京脑科学与类脑研究所 liwenlong@cibr.ac.cn
包晶晶 西湖大学 baojingjing@westlake.edu.cn
韩雪 北京维通利华实验动物技术有限公司 Xue.han@criver.cn
郭政宏 成都达硕实验动物有限公司 guozhenghong2010@163.com
李灵恩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le@gempharmatech.com
刘伟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wei.liu@pharmaron.com
权福实 吉林大学 quanfushi@126.com
尚书江 深圳湾实验室 shangsj@szbl.ac.cn
王晨娟 苏州西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chenzi_9999@163.com
王刚 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 wangzhy2005@21cn.com
谢晓捷 成都华西海圻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xjxie@glpcd.com
战大伟 斯贝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zhandawei@spfbio.com
张泉 扬州大学兽医学院 zquan@yzu.edu.cn
赵勇 上海实验动物研究中心 Zhaoyong@slarc.org.cn

附录 3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名单

培养机构	培养项目	项目主管及其联系方式	监管专科医师	项目信息
上海实验动物研究中心	2024 年上海实验动物研究中心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培养项目信息	赵勇 zhaoyanguang@slarc.org.cn 19539469169	赵勇	详见中国兽医协会官网“兽医专科-专科委员会-文件下载”版块
北京维通利华实验动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北京维通利华实验动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培养项目信息	韩雪 xue.han@criver.cn 13264020672	韩雪	
斯贝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斯贝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培养项目信息	战大伟 hr@spfbio.com 010-61160889 (微信: 15911003294)	战大伟	
达硕集团·成都森威实验动物有限公司	2024 年达硕集团·成都森威实验动物有限公司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培养项目信息	尹丽 18628880083@163.com 18628880083	郭政宏	
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	2024 年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实验动物专科医师培养项目信息	王刚 gdmlac123@126.com 020-81157336 18676638321	王刚	

附件 1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申请表

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机构电话	
机构地址		法人姓名	
项目主管信息			
姓名		专科证书编号	
毕业院校		学历	
职称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工作简介：			
简述项目周期内，项目主管的主要职责及内容：			
项目信息			
项目培养目标：			
项目学员要求（是否有高于指南的其他要求，如学历、工作时间等）：			
一、培养方案			
项目启动时间		培养周期	
招收学员数量		监管专科医师数量	
简述每阶段培养目标及方案：			

学习活动	类型	次数	内容说明
	专题讨论		
	实操培训		
简述机构内对学员的半年评估方案：			
二、带教资源（监管专科医师数量，根据医师数量分别填写）			
姓名		专科证书编号	
毕业院校		学历	
职称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工作简介：			
指导项目学员情况：			
三、实验动物设施信息			
实验动物设施简介（包括面积、布局，可附图）：			
人员构成及职务：			
实验动物设施相关设备：			

四、教育资源
机构书籍与文献资源情况介绍:
机构内是否有定期的学术讨论, 请提供近 3 个月实验动物医师学术讨论的题目及内容简介:
上述信息已确认无误。 (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项目主管:

注: 本申请表由项目主管填写, 提交至中国兽医协会兽医专科建设委员会办公室(邮箱 zk@cvma.org.cn), 进行机构申请。

附件 2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现场评审打分表

内容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分数
培养项目 方案 (25 分)	培养目标清晰明确, 方案详实丰富, 阶段设置系统化, 可行性高 (8-10 分)	培养目标较清晰, 方案完整, 阶段设置合理, 具有可行性 (5-7 分)	培养目标不清晰, 方案简略, 阶段设置不合理, 可行性低 (0-4 分)	
	要求学员进行动物健康、动物福利、动物设施管理、动物资源、实验动物相关法规及标准、实验动物相关体系文件制定 6 项培训 (10-15 分)	要求学员进行 3-5 项培训 (5-9 分)	要求学员进行 1-2 项培训; (0-4 分)	
带教资源 (10 分)	具 2 名及以上监管专科医师 (10 分)	具 1 名监管专科医师 (5 分)	无监管专科医师 (0 分)	
饲养设备 (10 分)	配备实验动物笼器具、洗消设备、消毒设备等饲养相关设备 (8-10 分)	配备实验动物笼器具、消毒设备 (5-7 分)	配备实验动物笼器具 (0-4 分)	
饲养规模 (15 分)	具有小动物设施笼位数 (饲养大鼠、小鼠) ≥ 1 万笼, 或大动物设施笼位数 (饲养非人灵长类动物、兔、犬等) ≥ 300 笼 (10-15 分)	具有小动物设施笼位数 (饲养大鼠、小鼠) 0.5-1 万笼, 或大动物设施笼位数 (饲养非人灵长类动物、兔、犬等) 150-300 笼 (5-9 分)	具有小动物设施笼位数 (饲养大鼠、小鼠) < 0.5 万笼, 或大动物设施笼位数 (饲养非人灵长类动物、兔、犬等) < 150 笼 (0-4 分)	
实验设备 (10 分)	配备手术设备、检测设备、安乐死设备 (8-10 分)	配备检测设备、安乐死设备 (5-7 份)	配备安乐死设备 (0-4 分)	
教育资源 (30 分)	实验动物设施管理制度文件、各项操作规程, 规范、齐全, 具有可操作性 (10-15 分)	实验动物设施管理制度文件、各项操作规程, 不齐全, 具有可操作性 (6-9 分)	实验动物设施管理制度文件、各项操作规程, 不齐全, 不具有可操作性 (0-5 分)	
	具有专科图书及数字化资源 (4-5 分)	具有专科图书或数字化资源 (2-3 分)	无专科图书及数字化资源 (0-1 分)	
	机构内定期举办专题讨论, 每年 ≥ 6 次。并组织举办实验动物医师相关继续教育课程 (8-10 分)	机构内定期举办专题讨论, 每年 3-5 次。并组织举办实验动物医师相关课程 (5-7 分)	机构内定期举办学术讨论, 每年 ≤ 2 次 (0-4 分)	
合计				

注: 总分低于 80 分, 其他出现两项及以上不合格者, 视为评审不通过。

附件 3

实验动物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续签申请表

续签信息变更描述	请勾选变更项目并按照专科培养机构和培养项目当前情况如实填写本表。 机构信息 (☐ 变更 ☐ 未变更) 项目主管信息 (☐ 变更 ☐ 未变更) 监管专科医师信息 (☐ 变更 ☐ 未变更) 项目信息 (☐ 变更 ☐ 未变更)		
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机构电话	
机构地址		法人姓名	
项目主管信息			
姓名		专科证书编号	
毕业院校		学历	
职称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工作简介:			
简述项目周期内, 项目主管的主要职责及内容:			
项目信息			
项目培养目标:			
项目学员要求 (是否有高于指南的其他要求, 如学历、工作时间等):			

一、培养方案			
项目启动时间		培养周期	
招收学员数量		监管专科医师数量	
简述每阶段培养目标及方案：			
学习活动	类型	次数	内容说明
	专题讨论		
	实操培训		
简述机构内对学员的半年评估方案：			
二、带教资源（监管专科医师数量，根据医师数量分别填写）			
姓名		专科证书编号	
毕业院校		学历	
职称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工作简介：			
指导项目学员情况：			
三、实验动物设施信息			
实验动物设施简介（包括面积、布局，可附图）：			
人员构成及职务：			

实验动物设施相关设备：
四、教育资源
机构书籍与文献资源情况介绍：
机构内是否有定期的学术讨论，请提供近 3 个月实验动物医师学术讨论的题目及内容简介：
上述信息已确认无误。 (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项目主管：

附件 4

实验动物专科项目学员申请表

学员信息				
姓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专业		
身份证号				
执业兽医资格证号				
毕业院校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教育经历				
工作经历（包括实验动物相关工作经历）				
获奖情况				
参与行业活动及继续教育情况				
已发表编著、译著、学术论文				
工作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电话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电话		
负责人职务		单位地址		

附件 5

实验动物专科考核答辩申请表

项目学员				
姓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执业兽医资格证号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教育经历（按时间顺序从本科填起）				
起止年月	学习地点	学历	专业	
工作经历（包括实验动物相关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	职务	工作内容	
获奖情况				
已发表编著、译著、 学术论文				
专科培养机构				
机构名称		机构电话		
法人姓名		项目主管姓名		
机构地址				

提交材料*(附纸质文件)	☐ 各阶段评估书面报告 ☐ 项目主管推荐信 ☐ 培养周期内的学习总结及实践报告			
各阶段学习内容说明				
专题讨论学习列表	日期	主讲人	题目	时长
行业大会参与情况	日期	会议名称	课程名称	时长
教学参与情况				
是否推荐参加专科医师考核答辩	项目主管意见: 签 字: 日 期: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 字: 日 期:			

*材料经项目主管签字后，以附件形式提交。

附件 6

XXXX 年度实验动物专科医师执业报告

姓名		性别		照片
职业面貌	☐ 项目主管 ☐ 监管专科医师 ☐ 专科医师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专科证书编号		执业兽医资格证号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		社会兼职		
联系电话		邮箱		
实验动物相关工作情况				
授课情况				
行业活动参与情况				
继续教育学习情况				
获奖情况				
已发表编著、译著、学术论文				